

## 111 學年度大學音樂術科考試

### 聽寫樂理應考須知

#### 一、共同注意事項

1. 本次考試分為臺灣師大(文學院大樓-誠/正/勤/樸教室)、臺灣師大(禮堂)、師大音樂系等考場，考生應提前查詢好考場位置，並牢記自己應考的考試區域、排、號，以免跑錯考場。
2. 考試不開放陪考，**考生憑准考證統一自臺灣師大正門(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)進入。**
3. 全體考生應於**1 月 25 日下午 1:30** 至規定之考場報到應考，**遲到逾 30 分鐘者不得入場。**
4. 考生須將准考證佩掛於身前入場應試，俾便核對身份。
5. **聽寫、樂理**考試中間不作休息，做答完畢亦不得先行離場。只報考「樂理」一科的考生，一樣需要於 1:30 先至考場報到。
6. 考場內禁止攜帶手機、PDA 等電子用品。除應考文具外，其他物品如：書包、背包、小皮包、飲料等，一律依照試場人員指示放置教室前方。
7. 為方便作答，考場提供木板，考生亦可比照學測攜帶透明墊板，惟墊板上不可有任何考試相關註記。
8. 考試完畢後，試題與答案卷均需繳回，不得攜出場外。考生需依指示離場。
9. 請嚴守考場紀律，如有違規，一律依考試簡章之規定處理。
10. 地下停車場位於操場下方，開放時間為 6:00-12:00。車位有限，考試當天請提早出門，並儘量利用大眾交通系統，以免誤時。圖書館校區(和平東路對面)亦有地下停車場。

#### 二、各考場相關資訊如下：

#####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-文學院大樓(誠/正/勤/樸教室)

1. 考生請自文學院大樓中間川堂(正大樓與樸大樓間)出入，其他兩側出入口均關閉。
2. 考場座位圖，將於考前一日張貼於師大行政大樓前以及音樂系館門口。
3. 考生進入考場前，均需依照規定量測體溫與手部酒精消毒。
4. 臺灣師大考場地圖**連結**。聽寫暨樂理考場座位圖，請見「聽寫暨樂理考試座位圖-第 1 頁-第 24 頁」。
5. **補辦准考證**請至本區考生服務台。考生服務台設在文學院大樓入口處。**臨時醫護站**設於正 104。
6. 停車資訊：臺灣師大校園不開放車輛進入，可利用校園兩處停車場：①校本部停車場、②圖書館校區停車場，停車資訊：<https://www.ga.ntnu.edu.tw/parking/>。請提早出門，並儘量利用大眾交通系統，以免誤時。

#####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禮堂

1. 師大禮堂考區座位圖，請見「聽寫暨樂理考試座位圖-第 25 頁」。
2. 考生請自禮堂大門進入。
3. 考生進入考場前，均需依照規定量測體溫與手部酒精消毒。

#####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音樂系館

1. 身心障礙考生試場，請見「聽寫暨樂理考試座位圖-第 27 頁-第 33 頁」。
2. 理論作曲主修考生試場(308 教室)，請見「聽寫暨樂理考試座位圖-第 26 頁」。
2. 考生進入考場前，均需依照規定量測體溫與手部酒精消毒。

#### 考生服務

1. 「考生服務台」設於師大音樂系館門口。
2. 師大禮堂以及音樂系館考生，請至音樂系館大門口「考生服務台」補辦准考證。
3. 考場不開放陪考人員進入。陪考人員請勿在考場外面逗留。